

行 政 院

1 1 0 年 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案 報 告

院 長 蘇 貞 昌

立法院第 10 屆第 2 會期

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29 日



游院長、蔡副院長、各位委員先進，大家好：

承蒙貴院安排報告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製情形並備質詢，深感榮幸。

近年來政府持續改善國家財政，累計債務餘額占前三年度 GDP 的平均數比率，由 105 年度的 33%，下降到 108 年度的 29.7%，是 17 年來最低。今（109）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是 22 年來首次歲入、歲出達到平衡，更屬不易。

本次 110 年度總預算的編製，在衡諸國內外經濟情勢，兼顧因應疫情、未來施政重點與國家發展需要，恪遵預算法、公共債務法、財政紀律法等規定，並於總預算搭配特別預算原則下通盤考量辦理。

茲謹就國內外經濟情勢及展望、總預算案編製原則及重點，綜合說明如後。

## **壹、國內外經濟情勢及展望**

今年武漢肺炎疫情重創全球經濟，在各國陸續解封，重啟經濟活動，並推動大規模貨

幣、財政等紓困振興政策下，明（110）年全球景氣可望逐步復甦。根據今年 9 月預測機構 IHS Markit 最新發布的經濟預測顯示，今年全球經濟衰退將達 4.8%，較 98 年金融海嘯衰退 1.7% 更加嚴重，而明年全球經濟則可望逐步復甦，經濟成長率可能為 4.4%。

雖然全球經濟短期難以擺脫疫情陰霾，惟我國因疫情控制得宜，紓困振興措施產生成效，各項經濟指標表現相對良好。外貿方面，美中貿易衝突及疫情加速全球供應鏈重組，廠商持續擴增在臺產能，加以國內半導體製程深具領先優勢，恰可符合高速運算、5G、AI 及物聯網等新興應用龐大需求，國內出口動能成長可期。內需部分，配合政府推出紓困振興方案，民間消費力道已逐步回溫；投資方面，半導體廠商先進製程、離岸風電等綠能，以及布建 5G 網路等投資，與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都持續進行，將帶動整體投資穩健擴張。併計內外需因素，明年國內經濟表現將優於今年。

## 貳、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製原則

近年國家財政顯著改善，惟今年受疫情影響，政府為防控疫情蔓延及減緩對國內經濟造成的衝擊，必須提出特別預算辦理各項防治及紓困振興措施因應，致整體歲入歲出差短擴大。全球經濟高度不確定性，未來國內經濟財政仍存壓力，為妥善運用有限資源，降低風險，並堅守財政紀律，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以下列原則編製：

- 一、政府歲出應衡量歲入負擔能力與整體可用資源，務實籌劃。相關債務控管，應依公共債務法及財政紀律法規定辦理。
- 二、各機關須本零基預算精神籌編，並建立資源分配之競爭評比機制，以提升整體資源使用效益。
- 三、政府公共投資應兼顧地區均衡發展，以跨直轄市、縣（市）之區域為優先投資目標。
- 四、考量人口年齡結構變動對教育及社會福利等政策之影響，本兼顧政府財政負擔、權利義務對等及社會公平正義等原則，審慎規劃辦理。

### 參、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製重點

後疫情時代，除持續穩住疫情，對仍受疫情衝擊的勞工、產業與企業延長紓困，並全力振興國內經濟、加速投資外，本院也期盼透過預算資源的妥善分配與有效利用，落實全齡照顧、產業創新升級、均衡城鄉發展、保障弱勢權益、強化國防，讓人民安居樂業，也讓臺灣持續在國際中占有一席之地。

本次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編列 2 兆 450 億元，較 109 年度減少 2.9%；歲出編列 2 兆 1,615 億元，較 109 年度成長 4%。歲入歲出差短連同債務還本，合共尚須融資調度數為 2,015 億元，以舉借債務 1,915 億元及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100 億元支應（詳附表）。歲出編製重點如下：

#### 一、加速公共建設投資，均衡區域基礎建設

為強化下一世代生活所需的基礎建設，厚植國家長期發展潛能，編列公共建設計畫經費 1,324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以下簡稱前瞻特別預算）編列 1,041 億

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 2,975 億元，合共 5,340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962 億元，約增 22%。

## 二、加速產業創新，啟動經濟發展新模式

為提升國內經濟及產業之韌性，使臺灣在全球產業鏈中扮演關鍵角色，規劃在「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既有基礎上，打造「六大核心戰略產業」，編列產業創新計畫經費 334 億元，加計前瞻特別預算編列 290 億元，合共 624 億元，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40 億元，約增 6.8%。

## 三、發展多元教育環境，帶動科技創新研發

為培育多元優質人才，教育部主管項下之教育經費編列 2,586 億元，加計中央對地方政府一般教育補助款編列 522 億元、前瞻特別預算編列 248 億元，中央政府教育經費合共編列 3,356 億元，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299 億元，約增 9.8%。

為完備科技研發創新環境，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 969 億元，加計前瞻特別預算編列 200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104 億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 256 億元，合共 1,529 億元，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27 億元，約增 1.8%。

#### 四、鞏固國防安全，加強國際參與

為強化國防自主，發展國防及戰略產業，國防部主管預算共編列 3,668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156 億元，約增 4.4%，主要係增列軍事投資、武器裝備維持及募兵制人力經費等。加計新式戰機採購特別預算 290 億元，合共 3,958 億元，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396 億元，約增 11.1%。

為深化全球夥伴關係，擴大爭取參與國際組織，外交部主管預算共編列 295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14.4 億元，約增 5.1%。新南向政策經費編列 31 億元，如連同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 37 億元，合共 68 億元，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0.3 億元，約增 0.4%。

## 五、落實全齡照顧，營造安居樂業環境

少子女化對策計畫經費編列 550 億元，營造友善生養環境，加計前瞻特別預算編列 5 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 52 億元，合共 607 億元，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103 億元，約增 20.3%。

另為健全高齡照顧及支持家庭照顧體系，編列長期照顧服務經費共 529 億元，包括總預算 20 億元、前瞻特別預算 10 億元、非營業特種基金 499 億元（主要業務由長照服務發展基金辦理），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88 億元，約增 19.9%。

為強化治安，深化反毒成效，編列 1,134 億元，加計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 9 億元，合共 1,143 億元，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46 億元，約增 4.2%。

在食品安全方面，相關經費編列 51 億元，加計前瞻特別預算編列 7 億元及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 4 億元，合共 62 億元，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6 億元，約增 10.2%。

## 六、保障地方財源，均衡市縣發展

為促進地方平衡發展，調劑地方財政盈虛，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編列 1,893 億元，較上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131 億元，約增 7.4%，主要係配合年金改革節省退撫給付挹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數額成長、退撫基金提撥率提高、國民年金調整保費補助對象等因素增加補助經費。連同中央統籌分配稅款等補助款，110 年度中央對地方財源挹注達 5,535 億元，較 109 年共增加 157 億元，約增 2.9%，較 105 年更足足增加 646 億元。

## 肆、結語

以上謹就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的編製重點，綜合說明。隨同總預算案送請貴院審議的附屬單位預算編列情形與歲入部分，由主計總處朱主計長、財政部蘇部長另作詳細報告。

過去 4 年，本院依蔡總統施政藍圖，致力推動產業轉型升級，帶動經濟成長，並為國人加薪、減稅、增福利，讓廠商獲利、全民受惠，國

家財政仍能維持穩健，總預算連3年有賸餘、連2年賸餘超過千億元，這也讓政府遇到此百年大疫，亟需特別預算支持國人、企業度過難關之時，有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減少舉債的空間。

未來台灣面臨的挑戰依舊嚴峻，期盼各位委員全力支持，早日通過總預算案，讓攸關國家發展與人民福祉各項施政，得以順利推展。

以上報告，敬請指教，並祝各位委員健康愉快。謝謝大家！

附表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及特別預算案情形簡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110年度 預算數	109年度 預算數	比較	
			金額	增減 %
<b>一、總預算</b>				
(一)歲入	20,450	21,070	-620	-2.9
(二)歲出	21,615	20,776	839	4.0
(三)歲入歲出差短(賸餘)	1,165	-294	-	-
(四)債務還本	850	850	-	-
(五)須融資調度數	2,015	556	1,459	262.8
1. 舉借債務	1,915	556	1,359	244.8
占總預算歲出%	8.9	2.7	+6.2(百分點)	
2. 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100	-	100	-
<b>二、特別預算</b>				
(一)歲入	-	-	-	-
(二)歲出	2,931	4,032	-1,101	-27.3
(三)歲入歲出差短	2,931	4,032	-1,101	-27.3
1. 舉借債務	2,681	3,882	-1,201	-30.9
2. 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250	150	100	66.5
<b>三、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出</b>	24,546	24,808	-262	-1.1
<b>四、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入歲出差短</b>	4,096	3,738	358	9.6
<b>五、總預算及特別預算舉借債務數</b>	4,596	4,438	158	3.6
扣除肺炎特別預算後，占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出總額%(上限15%)	14.7	7.9	+6.8(百分點)	
<b>六、債務未償餘額</b>	61,337	57,591	3,746	6.5
占前3年度GDP平均數%(上限40.6%)	32.6	31.3	+1.3(百分點)	